

近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一纸公告，让沉寂多时的江西最大民营房企新力控股（02103.HK）重新受到关注。

仅用10年就实现千亿销售额的黑马房企新力控股突然于去年9月20日股价跳水90%、10月18日美元债正式宣告违约，在港交所股票停牌至今，创始人张园林则消失于公众视野。

今年8月25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公告称，成都力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山淀山湖庄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昆山绿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新力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力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作为被告，与上诉人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

但浙江高院在公告中特别强调：“因你公司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民终965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根据企查查，公告中提到的被告人成都力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山淀山湖庄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昆山绿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力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均为新力集团的子公司或合联营公司。

对于浙江高院这份公告，第一财经询问了新力控股相关人士，其表示不清楚具体原因，但是新力在上海虹桥万科中心的总部办公地址一直没变，老板张园林近期也曾在公司现身。

类似的事情今年3月时还发生在另一个涉足地产的大佬姚振华身上。

自2021年下半年起，姚振华掌舵的宝能集团也深陷流动性危机。今年3月17日，广州中院发布送达公告称，其受理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原告）与被告姚振华、广州宝时物流有限公司、宝能集团、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广州中院在公告中指出，因被告下落不明，其根据相关规定，向被告公告送达相关的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等。

其后，外界将这条法院公告解读为“姚振华下落不明”，消息迅速传播发酵。

为了平息舆论情绪，3月22日，中国宝能微信公众号以一篇《姚振华董事长检查宝能汽车深圳工厂复工复产工作》对“下落不明”进行了回应。经过宝能集团与法院沟通，3月22日午后，这条公告被法院网站删除。

有法律界人士对记者表示，法院公告中所说的“下落不明”，大多是指进行送达时根据原告所提供的地址、联系方式，或者法院自行调取的公民身份证地址、法人注册登记地址和联系方式等均不能取得有效联系。遇到这种情况时，法院会以“下落不明”为由进行公告送达。如果当事人接收到公告送达后，及时与法院沟通联系，法院一般会撤销公告送达，以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常规送达方式通知当事人应诉和行使各项诉讼权利。

在具体实践中，法庭在审理案件时，经常遇到因当事人避而不见而导致诉讼文书送达难的问题。

根据企查查，截至9月4日，新力地产集团共有27条被执行人信息，被执行总金额高达40.1亿元，2021年以来，共有7条限制高消费令，新力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和法定代表人张良剑都上了“老赖”名单。

目前新力地产集团共涉及司法案件324起，其中接近90%都是被告，案由前三位是票据追索权纠纷、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同业拆借纠纷，占近一半数量。

今年8月底，大部分上市公司都完成了2022半年度业绩披露，但新力控股至今还没披露2021年年报。今年7月11日，深圳证监局因新力不能按规定披露年报而决定对其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并要求新力地产收到责令改正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但新力却在8月29日的公告中表示，因集团财务报告单位人员短缺，公司财报职能无法正常有效运作，连2022年中期业绩也要延迟刊发。

今年8月底，新力控股一项私募债的投资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交了新力控股的清算呈请。

由于业绩披露持续难产，新力控股在港交所已经停牌接近一年时间，根据上市规则，港交所可对连续停牌18个月的股票除牌，这意味着新力如果在接下来的半年内依然不做补救措施的话，港交所将可取消其上市地位。